

证券代码：601877

证券简称：正泰电器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23

**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9 名，收到有效表决票 9 张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》**

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,600 万元，捐赠于各类社会公益、慈善事业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公告》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**

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数字能源（浙江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泰安能”）以 18% 的出资比例为其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下属 12 家全资项目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申请人民币 10,539.90 万元项目借款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为 1,897.18 万元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》**

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》，同意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（包括但不限于正泰安能及其子

公司、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泰新能源”）及其子公司及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）向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泰新能”）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预计交易金额为合计不超过 30 亿元。

关联董事南存辉、朱信敏、陈国良、张智寰、陆川、南尔已就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，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议案》**

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《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及《关于 2024 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》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取消原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关于 2024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8 日